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证券代码：000404　公告编号：2012-043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⑴会议于2012年8月13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

⑵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

⑶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体斌先生

⑷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在西班牙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按照公司2012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西班牙第三商业法院（以下简称“第三商业法院”）关于Cubigel Compressors S.A.公司（以下简称“Cubigel公司”）破产资产的竞购，第三商业法院已正式出具裁定文件，华意压缩成功竞购中标Cubigel公司经营性资产（详见2012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2-038号公司公告）。

根据本次收购方案的安排，公司需要在西班牙设立控股子公司，以该控股子公司为载体受让中标资产、支付对价，研发、生产、销售商用压缩机。综合考虑我国及西班牙的有关法律法规、西班牙子公司未来的运营资金需求等因素，西班牙子公司的设立方案如下：

1、公司名称：Unidad Hermetica Compressor S.L.（中文名：优利达压缩机有限公司，暂定名，以西班牙政府注册登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2、注册资本及投资总额：800万欧元（若汇率变动，总额按汇率折算后不超过1000万美元的等值欧元）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设立方式：为提高效率，根据惯例，根据需要由公司直接收购一家由西班牙中介机构已注册成立的干净的“壳公司”，收购后再进行更名及增资操作。

5、发行数量：800万欧元；发行价额：800万份

6、经营范围：制造及销售制冷系统和冷凝机组，制造和销售冰箱用压缩机、零部件和配件（以西班牙政府注册登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根据规定，本次境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经绵阳市国资委批准、江西省发改委及景德镇市商务局核准，发改部门和商务部门批准后，还需按程序报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核准获得资本项下用汇批准，另外，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投资还需取得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授权公司经营层按程序办理西班牙新公司设立有关事项，授权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黄大文先生根据西班牙法律规定签署新公司设立过程中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按照公司2012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西班牙第三商业法院（以下简称“第三商业法院”）关于Cubigel Compressors S.A.公司（以下简称“Cubigel公司”）破产资产的竞购，第三商业法院已正式出具裁定文件，华意压缩成功竞购中标Cubigel公司经营性资产（详见2012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2-038号公司公告）。

为保持过渡期员工稳定及做好客户和供应商的维护，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将保持生产运营，由于资金缺乏，根据第三商业法院的要求，公司在竞标方案中承诺过渡期内向Cubigel公司提供每月不低于100万欧元的资金支持。

由于Cubigel公司目前已处在破产清算状态，其目前采购销售业务基本上都是采用现金交易。考虑破产将存在的债权清偿风险，公司或其关联方不宜直接以债务的方式向其融资。为控制风险，公司拟通过带料委托加工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由于华意压缩在海外并无子公司或业务平台，经与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协商，同意公司委托四川长虹在海外的全资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虹”）通过前述带料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另外，由于原材料采购需要预定，为保证本公司在西班牙新成立的子公司尽快进入正常生产经营状态，同意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加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香港长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对于过渡期间香港长虹产生的损益，将由华意压缩在西班牙的子公司承担，香港长虹将对该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最终损益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结算支付。

对于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因香港长虹系四川长虹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四川长虹的直接控制，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2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李进先生回避了该项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书面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交易预计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且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江

注册资本：2亿港元

地址：UNIT 1412 14/F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香港于诺道中168-200号西塔信德中心14F-1412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本地销售、市场信息收集、客户管理联络与产品推广业务

香港长虹为四川长虹依法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香港长虹201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止2011年12月31日，香港长虹资产总额337,681.66万港元，负债总额326,316.45万港元，所有者权益净额11,365.21万港元，2011年香港长虹实现营业收入286,295.53万港元，净利润1,888.32万港元。

2、关联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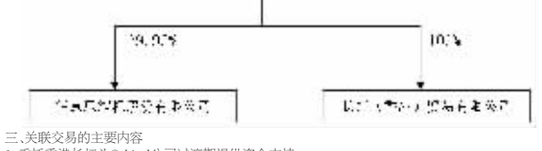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委托香港长虹为Cubigel公司过渡期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加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香港长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香港长虹接受本公司委托通过贸易方式提供融资支持的资金来源由其自行筹集，本公司不为香港长虹提供资金借贷或担保等其他支持。

交易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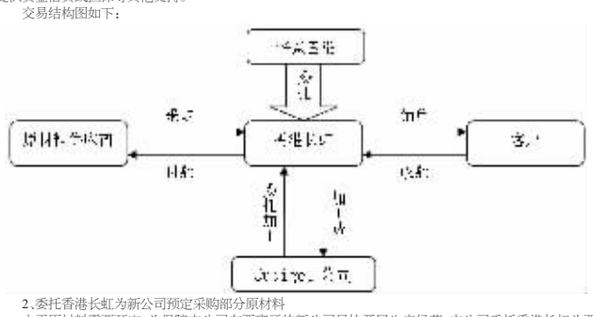

2、委托香港长虹为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由于原材料需要预定，为保障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尽快开展生产经营，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子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新公司。

由于本公司在西班牙设立子公司须履行境内外的政府审批程序，另外，本次新公司设立后，相关资产的过户登记、人员聘用等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本次关联交易过渡期预计不超过4个月，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又单边计算香港长虹销售压缩机的收入金额及香港长虹受委托预定的原材料金额）。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香港长虹接受华意压缩的委托，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对于过渡期间香港长虹产生的损益，将由华意压缩在西班牙的子公司承担，香港长虹将对该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最终损益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结算支付。

对于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2年8月13日，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委托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委托事项

⑴甲方委托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交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乙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⑵上述委托业务中，乙方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甲方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乙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

⑶乙方应对甲方委托的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和核算，委托业务产生的成本和收入必须与其他业务可以明确区分。

⑷对于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在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给予融资支持形成的损益由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承担。

⑸考虑原材料采购需要提前预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为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2、委托具体范围及程序

⑴委托加工：乙方委托Cubigel公司进行商用压缩机生产。委托生产产品型号、数量、定价、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委托加工费标准由甲方与Cubigel公司临时管理决策机构（如破产管理委员会）协商确定后书面通知乙方。

⑵原材料采购：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供应商名单进行原材料采购。原材料种类、数量、价格、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⑶商品销售：乙方在全球市场销售以上委托加工生产的产成品，销售模式及销售价格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在上述委托范围内，乙方应通过合法方式代表甲方从事相关活动，甲方对以上委托事宜提供全面的专业支持，不得超越委托范围行事或进行损害甲方其他利益的事项。甲方对乙方根据甲方委托而操作的采购预付款、销售应收款、原材料质量、加工产品质量以及相应的专利问题等风险承担全部最终责任。

3、委托期限

⑴本委托协议有效期为三个月，自2012年8月1日至2012年11月30日止。

⑵甲方在委托期限内可以合法提前部分或全部终止以上委托事项，但仍对终止前发生的相关事务承担全部责任。

4、结算方式

乙方将对委托加工融资支持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委托期限结束后一个月内，由甲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委托事项产生的损益进行专项审计，并由甲方在西班牙的子公司与乙方对损益进行结算。

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乙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六、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公司委托香港长虹对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提供融资支持及为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预定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安排是为公司履行收购Cubigel公司资产已作出的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同时可以保障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间保持持续经营，有利于Cubigel公司人员的稳定，维护好Cubigel公司现有的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保证Cubigel公司后续业务顺利转移到西班牙新公司。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相关价格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香港长虹接受委托形成的全部损益由本公司承担或享有，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与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只是本公司在西班牙新公司设立和正式开展生产经营前对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的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而形成公司对关联人依赖。

八、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经营性关联交易的不含税总金额为 28,496.12万元。其中向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压缩机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7,370.31万元，接受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的软件服务交易金额为192.20万元，接受四川长虹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的物流服务交易金额为933.61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徐天春女士、肖征先生、牟文女士事前认可了该项关联交易，认为《关于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中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对该议案予以认可，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徐天春女士、肖征先生、牟文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对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提供融资支持及为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预定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安排是为公司履行收购Cubigel公司资产已作出的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同时可以保障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间保持持续经营，有利于Cubigel公司人员的稳定，维护好Cubigel公司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保证Cubigel公司后续业务顺利转移到西班牙新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价格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香港长虹接受委托形成的全部损益由本公司承担或享有，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经审阅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十、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书及独立意见。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证券代码：000404　公告编号：2012-044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接收竞购Cubigel Compressors S.A.公司（以下简称“Cubigel公司”）的相关资产，并在西班牙开展轻型商用压缩机的运营，公司决定投资800万欧元（若汇率变动，总额按汇率折算后不超过1000万美元的等值欧元）在西班牙设立全资子公司。

2、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2012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西班牙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无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根据规定，本次境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经绵阳市国资委批准、江西省发改委及景德镇市商务局核准，发改部门和商务部门批准后，还需按程序报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核准获得资本项下用汇批准，另外，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投资还需取得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二、投资标的的主要情况

公司决定在西班牙投资800万欧元（若汇率变动，总额按汇率折算后不超过1000万美元的等值欧元）在西班牙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该公司100%的股权。

综合考虑我国及西班牙的有关法律法规、西班牙子公司未来的运营资金需求等因素，西班牙子公司的设立方案如下：

1、公司名称：Unidad Hermetica Compressor S.L.（中文名：优利达压缩机有限公司，暂定名，以西班牙政府注册登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2、注册资本及投资总额：800万欧元（若汇率变动，总额按汇率折算后不超过1000万美元的等值欧元）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设立方式：为提高效率，根据惯例，根据需要由公司直接收购一家由西班牙中介机构已注册成立的干净的“壳公司”，收购后再进行更名及增资操作。

5、发行数量：800万欧元；发行价额：800万份

6、经营范围：制造及销售制冷系统和冷凝机组，制造和销售冰箱用压缩机、零部件和配件（以西班牙政府注册登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为准）。

三、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背景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按照公司2012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西班牙第三商业法院（以下简称“第三商业法院”）关于Cubigel Compressors S.A.公司（以下简称“Cubigel公司”）破产资产的竞购，第三商业法院已正式出具裁定文件，华意压缩成功竞购中标Cubigel公司经营性资产（详见2012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2-038号公司公告）。

为保持过渡期员工稳定及做好客户和供应商的维护，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将保持生产运营，由于资金缺乏，根据第三商业法院的要求，公司在竞标方案中承诺过渡期内向Cubigel公司提供每月不低于100万欧元的资金支持。

由于Cubigel公司目前已处在破产清算状态，其目前采购销售业务基本上都是采用现金交易。考虑破产将存在的债权清偿风险，公司或其关联方不宜直接以债务的方式向其融资。为控制风险，公司拟通过带料委托加工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由于华意压缩在海外并无子公司或业务平台，经与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协商后，公司拟委托四川长虹在海外的全资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虹”）通过带料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并委托香港长虹为公司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该项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4个月，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又单边计算香港长虹销售压缩机的收入金额及香港长虹受委托预定的原材料金额）。

因香港长虹系四川长虹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四川长虹的直接控制，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2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李进先生回避了该项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书面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交易预计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且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江

注册资本：2亿港元

地址：UNIT 1412 14/F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香港于诺道中168-200号西塔信德中心14F-1412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本地销售、市场信息收集、客户管理联络与产品推广业务

香港长虹为四川长虹依法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香港长虹201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止2011年12月31日，香港长虹资产总额337,681.66万港元，负债总额326,316.45万港元，所有者权益净额11,365.21万港元，2011年香港长虹实现营业收入286,295.53万港元，净利润1,888.32万港元。

2、关联关系说明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委托香港长虹为Cubigel公司过渡期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加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香港长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香港长虹接受本公司委托通过贸易方式提供融资支持的资金来源由其自行筹集，本公司不为香港长虹提供资金借贷或担保等其他支持。

交易结构图如下：

2、委托香港长虹为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由于原材料需要预定，为保障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尽快开展生产经营，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子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新公司。

由于本公司在西班牙设立子公司须履行境内外的政府审批程序，另外，本次新公司设立后，相关资产的过户登记、人员聘用等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本次关联交易过渡期预计不超过4个月，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又单边计算香港长虹销售压缩机的收入金额及香港长虹受委托预定的原材料金额）。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香港长虹接受华意压缩的委托，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对于过渡期间香港长虹产生的损益，将由华意压缩在西班牙的子公司承担，香港长虹将对该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最终损益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结算支付。

对于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2年8月13日，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委托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委托事项

⑴甲方委托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交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乙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⑵上述委托业务中，乙方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甲方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乙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

⑶乙方应对甲方委托的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和核算，委托业务产生的成本和收入必须与其他业务可以明确区分。

⑷对于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在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给予融资支持形成的损益由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承担。

⑸考虑原材料采购需要提前预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为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2、委托具体范围及程序

⑴委托加工：乙方委托Cubigel公司进行商用压缩机生产。委托生产产品型号、数量、定价、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委托加工费标准由甲方与Cubigel公司临时管理决策机构（如破产管理委员会）协商确定后书面通知乙方。

⑵原材料采购：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供应商名单进行原材料采购。原材料种类、数量、价格、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⑶商品销售：乙方在全球市场销售以上委托加工生产的产成品，销售模式及销售价格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在上述委托范围内，乙方应通过合法方式代表甲方从事相关活动，甲方对以上委托事宜提供全面的专业支持，不得超越委托范围行事或进行损害甲方其他利益的事项。甲方对乙方根据甲方委托而操作的采购预付款、销售应收款、原材料质量、加工产品质量以及相应的专利问题等风险承担全部最终责任。

3、委托期限

⑴本委托协议有效期为三个月，自2012年8月1日至2012年11月30日止。

⑵甲方在委托期限内可以合法提前部分或全部终止以上委托事项，但仍对终止前发生的相关事务承担全部责任。

4、结算方式

乙方将对委托加工融资支持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委托期限结束后一个月内，由甲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委托事项产生的损益进行专项审计，并由甲方在西班牙的子公司与乙方对损益进行结算。

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乙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六、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公司委托香港长虹对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提供融资支持及为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预定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安排是为公司履行收购Cubigel公司资产已作出的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同时可以保障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间保持持续经营，有利于Cubigel公司人员的稳定，维护好Cubigel公司现有的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保证Cubigel公司后续业务顺利转移到西班牙新公司。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相关价格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香港长虹接受委托形成的全部损益由本公司承担或享有，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与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只是本公司在西班牙新公司设立和正式开展生产经营前对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的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而形成公司对关联人依赖。

八、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经营性关联交易的不含税总金额为 28,496.12万元。其中向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压缩机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7,370.31万元，接受四川虹信软件有限公司的软件服务交易金额为192.20万元，接受四川长虹民生物流有限公司的物流服务交易金额为933.61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徐天春女士、肖征先生、牟文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对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提供融资支持及为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预定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安排是为公司履行收购Cubigel公司资产已作出的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同时可以保障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间保持持续经营，有利于Cubigel公司人员的稳定，维护好Cubigel公司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保证Cubigel公司后续业务顺利转移到西班牙新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价格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香港长虹接受委托形成的全部损益由本公司承担或享有，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经审阅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十、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书及独立意见。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证券代码：000404　公告编号：2012-045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按照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本公司”）2012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参与了西班牙第三商业法院（以下简称“第三商业法院”）关于Cubigel Compressors S.A.公司（以下简称“Cubigel公司”）破产资产的竞购，第三商业法院已正式出具裁定文件，华意压缩成功竞购中标Cubigel公司经营性资产（详见2012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2-038号公司公告）。

为保持过渡期员工稳定及做好客户和供应商的维护，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将保持生产运营，由于资金缺乏，根据第三商业法院的要求，公司在竞标方案中承诺过渡期内向Cubigel公司提供每月不低于100万欧元的资金支持。

由于Cubigel公司目前已处在破产清算状态，其目前采购销售业务基本上都是采用现金交易。考虑破产将存在的债权清偿风险，公司或其关联方不宜直接以债务的方式向其融资。为控制风险，公司拟通过带料委托加工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由于华意压缩在海外并无子公司或业务平台，经与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协商后，公司拟委托四川长虹在海外的全资子公司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虹”）通过带料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并委托香港长虹为公司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该项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4个月，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又单边计算香港长虹销售压缩机的收入金额及香港长虹受委托预定的原材料金额）。

因香港长虹系四川长虹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四川长虹的直接控制，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2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李进先生回避了该项表决，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事前书面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本次交易预计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且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江

注册资本：2亿港元

地址：UNIT 1412 14/F

WEST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香港于诺道中168-200号西塔信德中心14F-1412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本地销售、市场信息收集、客户管理联络与产品推广业务

香港长虹为四川长虹依法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香港长虹201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止2011年12月31日，香港长虹资产总额337,681.66万港元，负债总额326,316.45万港元，所有者权益净额11,365.21万港元，2011年香港长虹实现营业收入286,295.53万港元，净利润1,888.32万港元。

2、关联关系说明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委托香港长虹为Cubigel公司过渡期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公司委托香港长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加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香港长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香港长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香港长虹接受本公司委托通过贸易方式提供融资支持的资金来源由其自行筹集，本公司不为香港长虹提供资金借贷或担保等其他支持。

交易结构图如下：

2、委托香港长虹为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由于原材料需要预定，为保障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尽快开展生产经营，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子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新公司。

由于本公司在西班牙设立子公司须履行境内外的政府审批程序，另外，本次新公司设立后，相关资产的过户登记、人员聘用等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本次关联交易过渡期预计不超过4个月，交易总额不超过800万欧元（又单边计算香港长虹销售压缩机的收入金额及香港长虹受委托预定的原材料金额）。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香港长虹接受华意压缩的委托，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对于过渡期间香港长虹产生的损益，将由华意压缩在西班牙的子公司承担，香港长虹将对该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最终损益经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结算支付。

对于本公司委托香港长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香港长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2年8月13日，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与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委托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委托事项

⑴甲方委托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贸易方式向Cubigel公司提供过渡期的运营资金融资支持，具体方式为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生产商用压缩机的主要原材料，以来料交工的方式委托Cubigel公司生产，乙方再将产成品卖给客户，乙方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

⑵上述委托业务中，乙方采购原材料供应商的选取及定价、销售客户的选取及定价、向Cubigel公司支付加工费的标准等事项均由甲方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乙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

⑶乙方应对甲方委托的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和核算，委托业务产生的成本和收入必须与其他业务可以明确区分。

⑷对于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在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给予融资支持形成的损益由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承担。

⑸考虑原材料采购需要提前预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委托为甲方在西班牙设立的子公司预定采购部分原材料。

2、委托具体范围及程序

⑴委托加工：乙方委托Cubigel公司进行商用压缩机生产。委托生产产品型号、数量、定价、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委托加工费标准由甲方与Cubigel公司临时管理决策机构（如破产管理委员会）协商确定后书面通知乙方。

⑵原材料采购：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供应商名单进行原材料采购。原材料种类、数量、价格、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⑶商品销售：乙方在全球市场销售以上委托加工生产的产成品，销售模式及销售价格由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

在上述委托范围内，乙方应通过合法方式代表甲方从事相关活动，甲方对以上委托事宜提供全面的专业支持，不得超越委托范围行事或进行损害甲方其他利益的事项。甲方对乙方根据甲方委托而操作的采购预付款、销售应收款、原材料质量、加工产品质量以及相应的专利问题等风险承担全部最终责任。

3、委托期限

⑴本委托协议有效期为三个月，自2012年8月1日至2012年11月30日止。

⑵甲方在委托期限内可以合法提前部分或全部终止以上委托事项，但仍对终止前发生的相关事务承担全部责任。

4、结算方式

乙方将对委托加工融资支持委托业务进行专项管理。委托期限结束后一个月内，由甲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委托事项产生的损益进行专项审计，并由甲方在西班牙的子公司与乙方对损益进行结算。

对于甲方委托乙方为西班牙新公司预定采购的部分原材料，在西班牙新公司成立后，乙方将该部分原材料以成本价转卖给西班牙新公司。

六、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公司委托香港长虹对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提供融资支持及为本公司在西班牙的新公司预定原材料的关联交易安排是为公司履行收购Cubigel公司资产已作出的承诺，有利于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同时可以保障Cubigel公司在过渡期间保持持续经营，有利于Cubigel公司人员的稳定，维护好Cubigel公司现有的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保证Cubigel公司后续业务顺利转移到西班牙新公司。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相关价格均由本公司会同Cubigel公司破产管理委员会确定，香港长虹不参与相关业务的谈判和定价，香港长虹接受委托形成的全部损益由本公司承担或享有，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与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关联交易只是本公司在西班牙新公司设立和正式开展生产经营前对Cubigel公司过渡期间的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而形成公司对关联人依赖。

八、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发生的各类经营性关联交易的不含税总金额为 28,496.12